



证券代码：835771

证券简称：嘉泰激光

公告编号：2017-063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浙江嘉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9：00

结束时间：2017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11：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 会议地点：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三道 467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18 年预计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其他

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主要负责人持个人身份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证明书；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7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8：00-9：00

(三) 登记地点：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三道 467 号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三道 467 号

联系方式：刘利祥

电话：0577-89982888

传真：0577-88605158

邮政编码：325025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浙江嘉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63

浙江嘉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3日